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3-033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四条第三款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由副董事长霍振平先生紧急召集，会议于2023年5月15日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范志军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俞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选举李变芬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期满为止。李变芬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期满为止，各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召集人为李变芬，委员为李变芬、霍振平、刘保记、刘广忠、

马伟华。

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蒋锋，委员为蒋锋、李变芬、刘保记、朱勇刚、范志军。

提名委员会：召集人为朱勇刚，委员为朱勇刚、李变芬、霍振平、蒋锋、范志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为范志军，委员为范志军、李变芬、霍振平、朱勇刚、蒋锋。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2,900.00 万元。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之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二、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

李变芬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68年4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学教师，河南省安阳市市、县（区）、乡政府相关部门公职人员。现任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李变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李变芬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变芬女士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